

证券代码：838635

证券简称：聚亿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牛湖社区新湖路 24 号厂房 3103 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王国瑞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 5 人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，拟以自有资金 800 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惠州聚亿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增资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惠州聚亿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人民币。

本次增资不涉及其他主体，增资后公司持有惠州聚亿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比例仍为 1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或公章的《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聚亿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2 日